

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参与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充放电设备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关于超募资金用于新能源汽车充放电设备智能制造基地项目前期建设的议案》，公司拟通过购置土地2万平方米建设计容建筑面积约9.5万平方米的智能制造产业基地，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14,379.13万元（包括后续超募资金及其产生的利息、现金管理收益等，具体金额以实际转出时的金额为准）用于公司新能源汽车充放电设备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前期建设投入，其中《关于超募资金用于新能源汽车充放电设备智能制造基地项目前期建设的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7月30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充放电设备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关于超募资金用于新能源汽车充放电设备智能制造基地项目前期建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一、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出让方为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光明管理局。交易对手方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深土交告〔2025〕29号）》的要求，拟竞拍国有土地的基本情况如下：

- 1、宗地代码：440311206007GB01124
- 2、宗地号：A501-0093
- 3、土地位置：光明区凤凰街道
- 4、土地用途：普通工业用地
- 5、土地面积：20,080.82平方米
- 6、建筑面积：93,860.00平方米
- 7、挂牌起始价：人民币3,720.00万元
- 8、竞买保证金：人民币744.00万元
- 9、土地使用权年限：30年

二、购买土地使用权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参与购买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光明管理局以挂牌方式公开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宗地代码：440311206007GB01124，宗地号A501-0093）。

三、竞拍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参与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购买土地使用权用于公司新能源汽车充放电设备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建设。本次参与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符合公司整体需求，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本次土地使用权的购买使用的是超募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需要通过网上挂牌出让程序进行竞拍获得，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深圳市优优绿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